

秦皇岛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秦皇岛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特殊建设工程消防验收意见书

秦建消验字〔2024〕第18号

秦皇岛汇诺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法》《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建设工程消防设计审查验收管理暂行规定》等有关规定，你单位于2024-12-11申请秦皇岛市海港VOC产业园（一期）项目建设工程（地址：秦皇岛市海港區北环路以北、规划路以西、北港大街以南；1#产品检验楼，建筑面积：地上3276m²、地下0m²，建筑高度：8.95m，建筑层数：地上2层、地下0层，使用性质：丁类厂房；2#产品检验楼，建筑面积：地上1646m²、地下0m²，建筑高度：8.95m，建筑层数：地上2层、地下0层，使用性质：丁类厂房；3#厂房，建筑面积：地上8461m²、地下0m²，建筑高度：11.1m，建筑层数：地上1层、地下0层，使用性质：丁类厂房；4#厂房，建筑面积：地上5660m²、地下0m²，建筑高度：10.35m，建筑层数：地上1层、地下0层，使用性质：丁类厂房；危废间，建筑面积：地上67m²、地下0m²，建筑高度：4m，建筑层数：地上1层、地下0层，使用性质：

甲类仓库；污水处理间，建筑面积：地上 107m²、地下 53m²，建筑高度：6m，建筑层数：地上 1 层、地下 1 层，使用性质：设备间）消防验收（特殊建设工程消防验收申请受理凭证文号：秦建消验受字〔2024〕第 18 号）。按照国家工程建设消防技术标准和建设工程消防验收有关规定，根据申请材料及建设工程现场评定情况，结论如下：

合格。

不合格。

主要存在以下问题：……

如不服本决定，可以在收到本意见书之日起 60 日内依法向河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或秦皇岛市人民政府申请行政复议，或者在 6 个月内依法向秦皇岛市海港区人民法院提起行政诉讼。

秦皇岛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4 年 12 月 13 日

审批专用章

建设单位签收： 廖利本

2024 年 12 月 16 日

备注：本意见书一式两份，一份交建设单位，一份存档。